

2024年厦门市科学技术局(本级) 预算说明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基本情况
-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说明

- 一、2024年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附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 十、二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方针以及科技发展、引进国外智力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起草有关科技创新、引进国外智力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 组织编制全市科技创新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产业技术分析,推动创新发展。承担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科技安全、科技保密工作。按有关规定承担

安全生产方面相关职责。

(三) 负责推进全市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拟订科学技术普及和传播规划、政策,指导全市科普工作。

(四) 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措施建议并组织实施,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开展科技与金融结合工作,牵头推进国家促进科技与金融结合试点城市建设。管理市级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组织实施全市科技重大专项,组织申报和实施国家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省

级科技计划。

(五)负责推进福厦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厦门片区)和国家创新型试点城市建设。促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指导各类科技园区的开发建设。拟订科技创新平台、基地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福厦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厦门片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市创建国家创新型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六)拟订全市基础科学研究发展规划、计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协调指导全市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七)拟订全市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规划和政策,指导高新技术产业化及应用技术的开发与推广。负责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相关工作。

(八)拟订全市农业农村科技发展规划、计划、政策和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科技引领乡村振兴,承担推动农业农村科技进步和县域创新驱动发展工作。牵头组织开展全市科技特派员工作。

(九)拟订全市社会发展领域科技规划、计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牵头协调、指导可持续发展实验区建设。牵头协调促进

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发展。协调绿色技术创新、人口健康、资源环境、公共安全等社会发展领域的科技工作。

(十)拟订科技成果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科技成果转化及技术转移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组织相关重大科技成果应用示范。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

(十一)负责全市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指导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统筹科研诚信建设。组织实施全市创新调查、科技报告及科技统计。

(十二)组织拟订科技合作与交流的政策措施,开展对外及对台港澳地区的科技合作与交流,组织实施政府间及与有关国际组织的科技合作项目。负责全市有关科技外事工作。

(十三)负责引进国(境)外专家、智力工作。起草全市引进海外专家智力的规划、计划和政策法规并组织实施。起草出国(境)培训规划、年度计划和政策并监督实施。

(十四)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政策,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

(十五)负责厦门市科学技术奖的评审组织工作及国家科学技术奖、中国政府友谊奖和福建省科学技术奖、福建省友谊奖的评选推荐工作。承担市国防动员委员会科技动员办公室的具体工作。

(十六)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职能转变。围绕贯彻实施科教兴市战略、人才强市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优化、转变政府科技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完善科技创新制度和组织体系,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科研诚信建设。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转变。开展我市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和引进国外智力工作,深入推进科技计划管理改革等科技领域“放管服”改革工作,全面提升科研管理绩效,充分释放科技创新活力,为坚持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

二、单位基本情况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包括8个处室,人员编制数31人,在职人数27人。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厦门市科技局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紧扣“四个一”科技创新工作重点,深入实施科技创新引领工程,整合科技创新资源,完善科技创新体系,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引领传统产业升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切实把发展动能转

换到依靠科技创新上来，力争全市R&D经费投入强度达3.4%，净增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500家。

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强化科技创新组织力量。
- （二）加快建设厦门科学城。
- （三）全面推进重大平台建设。
- （四）加快建设苏颂系列研究院。
- （五）提升企业研发活动、研发机构覆盖率。
- （六）推进实施“国企培羽专项行动”。
- （七）加大未来产业培育力度。
- （八）集聚优秀人才和团队。
- （九）深化科技管理服务改革。
- （十）深化国际科技交流合作。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2024年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单位的全部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厦门市科学技术局2024年收入预算为187,901.93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8,382.19万元，下降4.27%，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187,901.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87,901.93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

3. 事业收入0.00万元；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
5.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7. 其他收入0.00万元；
8.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二）厦门市科学技术局2024年支出预算为187,901.93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8,382.19万元，下降4.27%，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94.93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566.48万元，公用支出328.45万元；
2.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186,007.00万元；
3. 非财政拨款支出0.00万元。

（三）厦门市科学技术局2024年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预算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7,901.93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8,382.19万元，下降4.27%，主要是由于本年度部分科技发展经费（科技创新与研发资金等）直接编列在厦门产业技术研究院，但本部门发展经费

总额未减少。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1.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050.00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在职人员经费支出和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282.00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部门专项工作支出。

3. 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实验室及相关设施(项)20,000.00万元。主要用于市重点实验室生物制品实验室建设补助、称号奖励、市重点实验室实验室评估奖励、嘉庚实验室建设补助、嘉庚实验室运营经费补助、市级技术创新中心等支出。

4.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164,725.00万元。主要用于科技项目计划、企业研发经费补助、科技与金融结合、创新载体、科技定额兑现政策资金等科技发展经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431.34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离退休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76.85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后科技局机关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68.42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后科技局机关职业年金实际缴费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50.90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在职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支出以及离休干部医疗费补助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16.81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公务员医疗补助费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00.03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100.58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市科技局机关本级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与2023年度一致。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单位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3.6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3.6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年预算安排0.00万元。与上年预算一致。主要原因是全市改革出国组团方式。

（二）公务接待费

2024年预算安排3.60万元。主要用于市校科技合作、院地科技合作、对台科技合作及与中央、地方科技部门科技交流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预算一致，主要原因是：科技局机关一直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各项财经纪律。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安排均为0.00万元。与上年预算一致。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厦门市科学技术局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28.4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8.85万元，增长9.63%。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厦门市科学技术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9.7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9.7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厦门市科学技术局机关本级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厦门市科学技术局2024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25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86,007.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部门专项、发展经费和基建项目。

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厦门市科技创新与研发资金（简称科技创新与研发资金）：指市政府每年从财政预算安排的用于支持应用技术研究、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推动高新技术产业项目的资金、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资金和社会公益研究资金等。

第四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附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二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7,901.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187,057.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6.61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7.7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00.6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7,901.93	本年支出合计	187,901.9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87,901.93	支出总计	187,901.93

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7,901.93	187,901.93	1,894.93	186,007.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87,057.00	187,057.00	1,050.00	186,007.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2,332.00	2,332.00	1,050.00	1,282.00			
2060101	行政运行	1,050.00	1,050.00	1,050.00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82.00	1,282.00		1,282.00			
20602	基础研究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602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604	技术研究与开发	164,725.00	164,725.00		164,725.0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164,725.00	164,725.00		164,7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6.61	576.61	576.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6.61	576.61	576.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1.34	431.34	431.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85	76.85	76.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42	68.42	68.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71	67.71	67.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71	67.71	67.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90	50.90	50.9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81	16.81	16.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0.61	200.61	200.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0.61	200.61	200.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03	100.03	100.03				
2210202	提租补贴	100.58	100.58	100.58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7,901.93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教育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187,057.0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6.61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67.71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200.61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87,901.93	支出总计	187,901.9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合计：		187,901.93	1,894.93	1,566.48	328.45	186,007.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87,057.00	1,050.00	721.55	328.45	186,007.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2,332.00	1,050.00	721.55	328.45	1,282.00
2060101	行政运行	1,050.00	1,050.00	721.55	328.45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82.00				1,282.00
20602	基础研究	20,000.00				20,000.00
2060204	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0,000.00				20,000.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164,725.00				164,725.0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164,725.00				164,7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6.61	576.61	576.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6.61	576.61	576.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1.34	431.34	431.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85	76.85	76.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42	68.42	68.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71	67.71	67.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71	67.71	67.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90	50.90	50.9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81	16.81	16.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0.61	200.61	200.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0.61	200.61	200.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03	100.03	100.03		
2210202	提租补贴	100.58	100.58	100.5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细化至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合计：		1,894.93	1,566.48	328.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7.14	1,117.14	
30101	基本工资	160.00	160.00	
30102	津贴补贴	350.56	350.56	
30103	奖金	308.00	308.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85	76.8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8.42	68.4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90	32.9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81	16.8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6	0.9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03	100.0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0	2.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8.45		328.45
30201	办公费	40.00		40.00
30207	邮电费	20.00		20.00
30226	劳务费	175.00		175.00
30228	工会经费	26.00		26.00
30229	福利费	3.70		3.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00		41.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75		22.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9.34	449.34	
30301	离休费	98.24	98.24	
30304	抚恤金	100.00	10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8.00	18.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3.10	233.1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60					3.6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资金性质	转移支付类型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注：本年度未安排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

二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项目名称	“白鹭之星”创新创业大赛奖励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204001-厦门市科学技术局		主管部门		204-厦门市科技局		
总目标	营造社会创新创业浓厚氛围，吸引优质项目和优势企业落地厦门。						
年度目标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850.0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数	850.00 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白鹭之星”创新创业大赛奖励				
	资金投入计划		一季度0 %、二季度0%、三季度0 %、四季度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新创业大赛注册项目数		大于等于	400	家
		质量指标	参赛企业家数：		大于等于	100	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大于等于	80

二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项目名称	企业研发费用补助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204001-厦门市科学技术局		主管部门		204-厦门市科技局		
总目标	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年度目标	补助企业家数不低于1000家，2024年获得补助的企业2022年可加计扣除的研发费用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63,000.0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数	63,000.00 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对企业研发费用按规定给予补助				
	资金投入计划		一季度30%，二季度50%，三季度20%，四季度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数量		大于等于	1000	家
		时效指标	2024年9月30日前预算执行进度		大于等于	8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2024年获得补助的企业2022年可加计扣除的研发费用		大于等于	50	亿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研发费用补助工作中被投诉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二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项目名称	众创空间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204001-厦门市科学技术局		主管部门		204-厦门市科技局		
总目标	支持众创空间发展						
年度目标	众创空间新注册企业数不低于800家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00.0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数	200.00 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众创空间的认定奖励、考核奖励、举办创新创业大赛等				
	资金投入计划		一季度0%；二季度0%；三季度100%；第四季度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毕业企业数量		大于等于	30	家
		质量指标	众创空间新注册企业数		大于等于	800	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大于等于	80